

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局 會勘案件紀錄	
案由	為「旱溪排水(復光橋至光明路橋)治理工程併辦土石標售」協調「前竹區段徵收工程」道路封閉事宜(光明路)
會勘時間	110 年 12 月 28 日上午 09 時 30 分
會勘地點	臺中市烏日區光明路橋(工務所)
案件來源	依據本局 110 年 12 月 23 日水三工字第 11050106590 號函辦理
會勘單位及人員(簽章)	詳如附件簽名冊
實地情形	光明路現仍維持一般車輛通行
會勘意見	臺中市政府地政局： 1. 本區段徵工程施工廠商張貼封路公告，即遭當地居民極力反對，本局為慎重考量，暫不封路，後續將研議相關配套措施或可行方案。(區段徵收工程交通維持計畫已同意辦理在案) 2. 本區段徵收工程 B2 橋梁預計於 111 年度 8 月底完成吊裝，橋梁底部渠道護岸(含上下游銜接)預計同年度 10 月底前後施工。 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局： 3. 本案工程共有 2 處介面與河道改道(左岸 0K+068~0K+173)及道路封閉(左右岸 0K+675~0K+706)相關聯，請磊高公司評估調整施工工期，如有必要，請重新提送工程施工預定進度表。 以下空白
結論	1. 因應河道改道與橋梁施工息息相關(新河道通水後，舊河道才能封閉)，請市府考量護岸是否配合橋台完成後優先施工，以利全區各案工程施工。 2. 本局另擇期召開會議研議介面施工及工期問題。 以下空白

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局 會勘案件紀錄	
案由	為「旱溪排水(復光橋至光明路橋)治理工程併辦土石標售」協調「新竹區段徵收工程」道路封閉事宜(光明路)
會勘時間	110 年 12 月 28 日上午 09 時 30 分
會勘地點	臺中市烏日區光明路橋(工務所)
案件來源	依據本局 110 年 12 月 23 日水三工字第 11050106590 號函辦理
會勘單位及人員(簽章)	臺中市政府地政局： 陳忠厚、陳建翔 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局： 鄭皓元、李安延、鍾佳育 磊高營造股份有限公司： 白增世曠：沈雲龍
實地情形	土地重劃工程處：葉雙石
會勘意見	臺中市政府地政局： 因 自營工程 ^{市民} 反對，導致光明路無法封閉 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局： 磊高營造股份有限公司： 莊玉銘 以下空白
結論	以下空白